

东方日升(安徽)新能源有限公司年产 5GW  
高效太阳能电池和 5GW 组件项目(一期)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东方日升(安徽)新能源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二〇二一年一月



# 目录

1.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1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
2.2. 公开方式.....	2
2.2.1.网络公开.....	2
2.2.2. 其他方式.....	3
2.3.公众意见情况.....	3
3.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4
3.2.公示方式.....	5
3.2.1.网络公示.....	5
3.2.2.报纸.....	5
3.2.3 张贴公告.....	7
3.2.4 其他公示.....	9
3.3.查阅情况.....	10
3.4.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0
4.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0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10
4.2.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0
4.3.宣传科普情况.....	10
5.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1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11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11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11
5.4.其他.....	11
5.4.1.存档备查情况.....	11
5.4.2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12
6.诚信承诺.....	13

7.附件..... 14

# 1.概述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有关规定，为规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保障公众环境保护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项目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工作。东方日升（安徽）新能源有限公司依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的规定，通过网络平台、媒体报纸、现场公告等方式分别开展了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公示，征求公众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相关意见。

公众参与是建设单位与公众之间进行的一种双向交流，其目的是让公众了解建设项目情况，使公众充分表达自己的意见。通过公众参与，辨析公众关注的问题，有利于化解不同矛盾，制定合理的环保措施，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更具有科学性、可行性。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公司于2020年11月委托安徽禾美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开展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公司于同月7日开展了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的主要内容包括：①建设项目基本情况（项目名称、选址、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②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③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④公众意见表的索取方式和网络链接；⑤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符合性分析见表2.1-1。

表 2.1-1 首次公示的符合性分析

序号	要求	符合性分析
1	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	符合，公司在委托编制项目环评报告书后7个工作日内通过安徽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公开相关信息	网站进行了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
2	公开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改建、扩建、迁建项目应当说明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	符合，公开了建设项目（新建）的基本情况
3	公开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符合，公开了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4	公开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符合，公开了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5	公开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符合，提供了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6	公开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符合，明确了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 2.2. 公开方式

### 2.2.1. 网络公开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在安徽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网站上进行，公示起始时间为 2020 年 11 月 07 日至 2020 年 11 月 21 日，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公告登入网址：<http://kfq.chuzhou.gov.cn/xwzx/tzgg/1104125264.html>，截图见图 2-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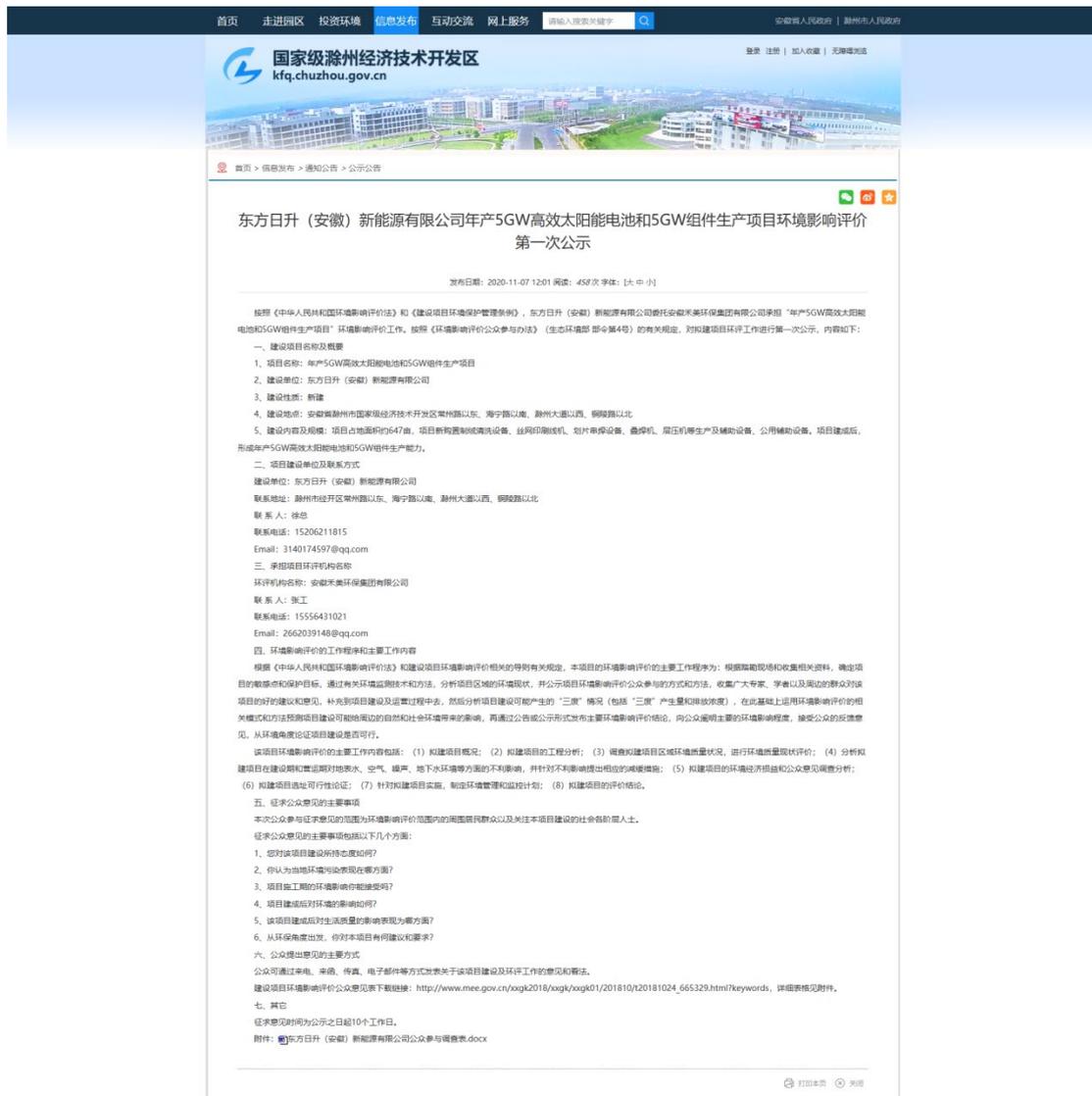


图 2.1-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网络公开截图

### 2.2.2. 其他方式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未采取其他方式。

### 2.3. 公众意见情况

截至 2020 年 11 月 21 日，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结束，未收到公众提出的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意见。

### 3.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环评单位于2020年12月31日编制完成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司于2020年1月6日至2020年1月19日开展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方式包括网络公示、当地报纸公示和现场粘贴公示。

征求意见稿的公示内容包括：①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②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③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④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⑤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符合性分析见表3.1-1。

表 3.1-1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的符合性分析表

序号	要求	符合性分析
1	公示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符合，公示了征求意见稿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2	说明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符合，明确了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3	公示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符合，公示了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4	公示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符合，明确了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5	公示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建设单位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得少于10个工作日）	符合，明确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为10个工作日（2021-1-6~2021-1-19日）
6	建设单位应当通过下列三种方式同步公开：①通过网络平台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10个工作日；②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10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2次；③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10个工作日	符合，公司分别在环评互联网论坛、企业家日报、项目所在地园区管委会、公告栏进行了同步公开，公开持续时间为10个工作日，其中10个工作日内在企业家日报进行了2次征求意见的信息刊登

## 3.2.公示方式

### 3.2.1.网络公示

环评互联网论坛（<http://www.eiabbs.net>）是发布项目环保、验收等各项信息的公开信息交流平台，符合公众参与网络载体选取要求。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在环评互联网论坛上进行，公示起始时间为2021年1月6日至2021年1月19日，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登入网址：<http://www.eiabbs.net/thread-399630-1-1.html>，截图见图3-2-1。



图 3.2-1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

### 3.2.2.报纸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在企业家日报进行了同步公示，《企业家日报》(国内统一刊号: CN51-0098)是中国唯一专门面向数千万企业、企业家、

企业经营管理者、政府经济主管部门特殊定位的经济类大型日报。创刊于 1988 年 3 月，现每日出版对开十二个版，覆盖全国三十一个省、直辖市、自治区的企业界和经济界，是对中国经济生活极具渗透力和影响力的新闻信息媒体。目前《企业家日报》已经成为中央电视台早间读报节目指定媒体之一，并实现与人民网、央视网、中新网、中国经济网、搜狐、网易等多家新闻媒体新闻资源互联共享。其公信力、影响力、渗透力是其他当地报纸所不可比拟的，符合公众参与报纸载体选取要求。

公司分别在 2021 年 1 月 7 日的《企业家日报》（今日 8 版，第 004 期，总第 9984 期）和 2021 年 1 月 8 日的《企业家日报》（今日 8 版，第 005 期，总第 9985 期）发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公告，详见图 3.2-2、3.2-3。



图 3.2-2 企业家日报 2021 年 1 月 7 日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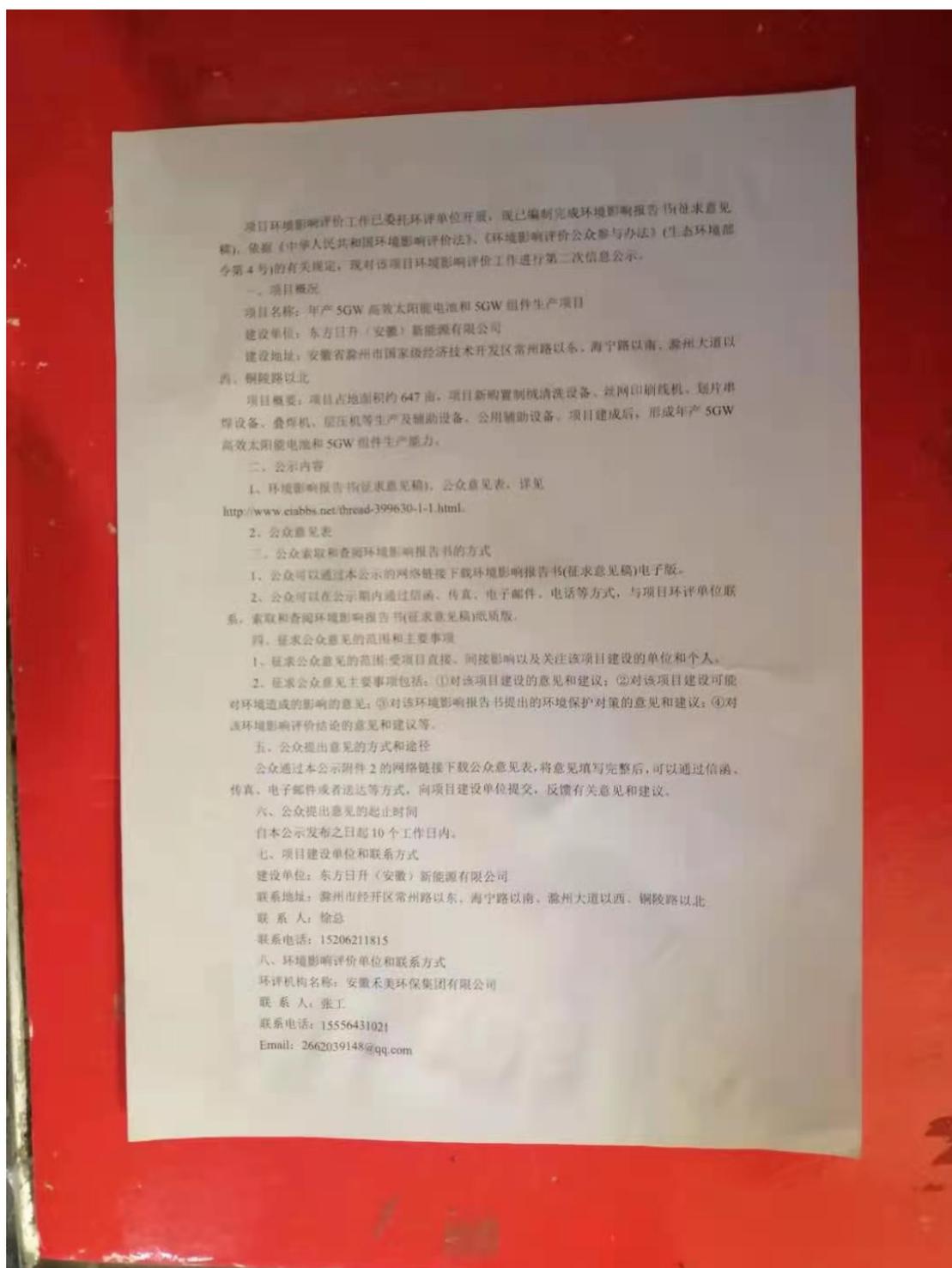


图 3.2-3 企业家日报 2021 年 1 月 8 日公告

### 3.2.3 张贴公告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公告张贴地点为安徽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公告栏。为本项目所在地的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项目环境

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公告选择的张贴地点合理。公告时间为 2021 年 1 月 7 日至 2020 年 1 月 19 日，公告图片详见图 3-2-4。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已委托环评单位开展，现已编制完成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4 号)的有关规定，现对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进行第二次信息公示。

####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年产 5GW 高效太阳能电池和 5GW 组件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东方日升（安徽）新能源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安徽省滁州市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常州路以东，海宁路以南，滁州大道以西，铜陵路以北

项目概况：项目占地面积约 647 亩，项目新购置制绒清洗设备、丝网印刷线机、切片串焊机、叠焊机、层压机等生产及辅助设备、公用辅助设备。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 5GW 高效太阳能电池和 5GW 组件生产能力。

#### 二、公示内容

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众意见表，详见  
<http://www.etabbs.net/thread-399630-1-1.html>

#### 2、公众意见表

#### 三、公众索取和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方式

1、公众可以通过本公示的网络链接下载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电子版。  
2、公众可以在公示期内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与项目环评单位联系，索取和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

#### 四、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1、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受项目直接、间接影响以及关注该项目建设的单位和个人。  
2、征求公众意见主要事项包括：①对该项目建设的意见和建议；②对该项目建设可能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的意见；③对该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的意见和建议；④对该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意见和建议等。

####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通过本公示附件 2 的网络链接下载公众意见表，将意见填写完整后，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者送达等方式，向项目建设单位提交，反馈有关意见和建议。

####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本公示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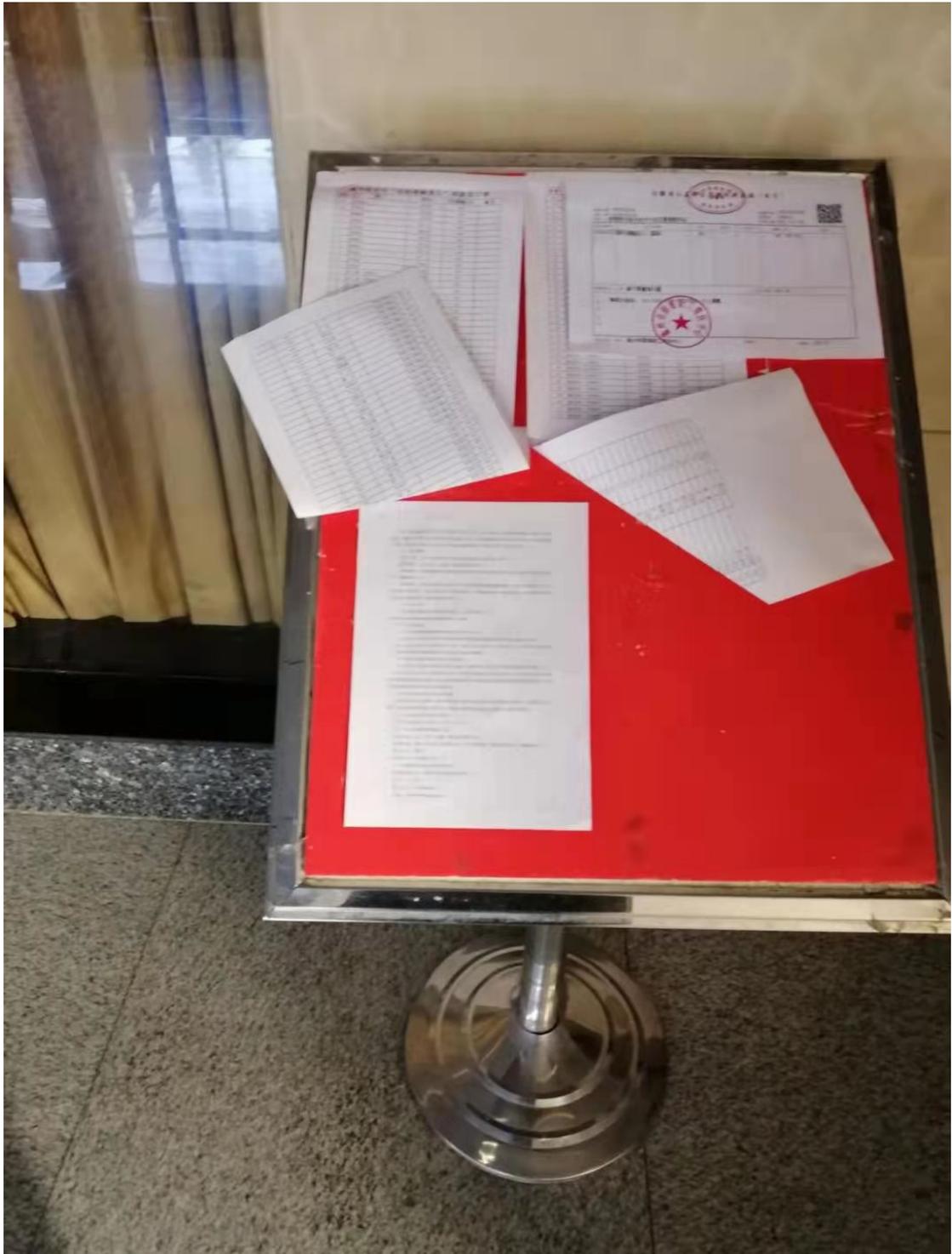
#### 七、项目建设单位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东方日升（安徽）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滁州市经开区常州路以东，海宁路以南，滁州大道以西，铜陵路以北  
联系人：徐总

联系电话：15206211815

#### 八、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和联系方式

环评机构名称：安徽采美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工  
联系电话：15556431021  
Email: 2662039148@qq.com



### 3.2.4 其他公示

除上述网络平台公开、报纸公开、张贴公告外，未采取其他方式进行公示。

### 3.3.查阅情况

公众可通过本说明 3.2.1 条款内容公布的网站链接查阅电子版报告书，也可通过电话、传真、书信、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和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环评单位)查阅纸制报告书，查阅的场所及地点为建设单位东方日升（安徽）新能源有限公司，地址：安徽省滁州经济开发区（常州路以东、海宁路以南、滁州大道以西、铜陵路以北）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环评单位)安徽禾美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柏堰科技园香樟大道 168 号科技实业园 D19 栋。公示期间，信息公开期间未收到相关电话，无人员到访及查阅征求意见稿。

### 3.4.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或建议。

## 4.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未进行其他深度公众参与。

###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未开展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公众参与。

### 4.2.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无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 4.3.宣传科普情况

未进行专项宣传科普活动。

## 5.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在依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开展的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和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司和环评单位未收到公众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相关意见。

见。

###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公司和环评单位未收到公众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相关意见。。

###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公司和环评单位未收到公众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相关意见。

### 5.4.其他

公司将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过程中公众参与的相关原始资料进行了存档备查。

#### 5.4.1.存档备查情况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公众参与工作按照《办法》的相关要求执行,涉及的相关公示、网络截图、张贴公告及现场照片、报纸刊登及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等全部材料和电子版本存档在建设单位,并留存备查。

#### 5.4.2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依据《办法》，建设单位依法听取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并依法公开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但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的依法未公开。

在通过网络平台、报纸公示、张贴公告等方式开展的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公示期间，项目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未收到反馈的公众意见表，未收到电子版的征求反馈意见

## 6.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东方日升（安徽）新能源有限公司年产 5GW 高效太阳能电池和 5GW 组件项目（一期）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东方日升（安徽）新能源有限公司年产 5GW 高效太阳能电池和 5GW 组件项目（一期）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东方日升（安徽）新能源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东方日升（安徽）新能源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1 年 1 月 9 日



## 7.附件

无其他需要提交的附件(公众提交的公众意见表不纳入附件,但应存档备查)。